

2026屏東文化獎遴選 徵件簡章

壹、宗旨：

為表彰及獎勵長期致力於屏東縣文化保存、傳承、發展及創新等方面具有重大貢獻，其成就堪稱典範，足為表率者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文化處

參、參選資格：

凡對屏東縣文化有特殊貢獻或傑出成就之個人或團體。

肆、獎勵方式：

屏東文化獎得獎者每屆以3名為原則，如無適當受獎者得從缺，每位得獎者均頒得獎證書、獎座1座及獎金新台幣30萬元整(獎金包含所得稅)並製作當屆得獎者專冊及介紹短片。

伍、徵件方式：

- 一、採推薦方式徵件：
 - (一) 由承辦機關主動推薦。
 - (二) 由各機關(構)或依法立案之民間團體推薦。
 - (三) 由專家、學者推薦。
 - (四) 自我推薦。
- 二、推薦者需徵得被推薦者同意並簽署同意書。
- 三、推薦者不得互相舉薦。
- 四、曾獲得本獎項者，請勿重複參選或推薦。

陸、受理徵件方式：

- 一、徵件時間：

即日起至115年5月15日(五)止(以中華郵政郵戳、e-mail 寄送時間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。
- 二、徵件文件：
 - (一) 表1:「基本資料及事蹟表」、表2:「推薦表」、表3:「被推薦人同意書」、表4:「參選人確認單及聲明書」。
 - (二) 自我推薦之個人或團體，需繳交表1及表4。
 - (三) 其他由機關、團體、專家學者推薦之個人或團體，需繳交表2。
 - (四) 如被推薦之個人或團體經本府初審通過，本府將再自行聯繫被推薦之個人或團體，提交表1、表3、表4。
 - (五) 報名文件表格如不敷使用，可自行延長填寫，所有參選人及推薦人必須註明有效聯繫電話及地址，資料繳交或填寫不完整者，本府將不予受理。
 - (六) 徵件資料應備妥紙本及電子檔，紙本以 A4紙張直式裝訂成冊，電子檔需提供可編

輯之格式(WORD 檔)。

(七) 報名文件與佐證附件一律不予退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

(八) 參選人應於報名文件填寫完整資料，並確認親筆簽名並蓋章，簽署後即視為同意參選，應遵守本徵選簡章相關之規定。

三、投件方式：

推薦者請擇其一方式投件

(一) 線上繳件：

請於徵件截止日前將報名文件簽名、蓋章及掃描併同可編輯電子檔各1式1份 E-MAIL 至承辦人信箱(a002058@oa.pthg.gov；主旨:提送屏東文化獎徵件資料)，寄送後亦請電話告知08-7210234#516 謝小姐。

(二) 書面郵寄：

請於徵件截止日前將報名文件簽名、蓋章及掃描併同可編輯電子檔各1式1份(ex:燒錄光碟、存放 USB)寄至屏東縣政府「屏東文化獎徵件小組收」(地址：900005屏東縣屏東市菸廠路1號(屏菸1936文化基地))。

柒、遴選辦法：

一、審查方式

項目	審查方式	備註
初審	書面審查	如被推薦之個人或團體經本府初審通過，本府將再自行聯繫被推薦之個人或團體，提交表1、表3、表4。
決審	實質審查	遴選委員2/3以上出席，2/3以上出席者同意通過。

二、遴選委員會組成：

(一) 遴選委員會召集人及副召集人：遴選委員會召集人由本府首長兼任之；遴選委員會副召集人由本府業務單位主管兼任之。

(二) 遴選委員：由縣長聘請專家學者成立7~9人遴選委員會(含召集人及副召集人)，任期2年得續聘。

(三) 遴選委員迴避原則：

1. 遴選委員本人或其配偶、前配偶、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者為受推薦者。
2. 遴選委員本人或其配偶、前配偶，與受推薦者有共同權利或共同義務之關係者。
3. 推薦單位之負責人、推薦人不得擔任遴選委員會委員。
4. 有具體事實，足認遴選委員執行職務有偏頗之虞者。

捌、聯絡方式：屏東縣政府文化處博物美術科-謝小姐

(一) 聯絡電話：08-7210234轉分機516

(二) 電子信箱：a002058@oa.pthg.gov.tw

玖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如參選資格或提交內容有不實偽造等狀況經查實者，經本府發現，除自負違法責任外，取消參賽及獲獎資格並追回獎金、獎座(狀)等，且3年內不得再參加遴選。
- 二、參賽者投件時即表示同意本簡章相關規定，對主辦單位及遴選會之評審決定，不得提出任何異議，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召開遴選會議處理之。
- 三、得獎者須參加頒獎典禮之義務，如未能出席者請派代理人代為領取。
- 四、本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之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修正補充，且以屏東縣政府文化處網站最新公告與簡章為主；如有疑義或爭議，主辦單位擁有最終解釋權及決定權。

(請剪裁郵寄使用)

書面郵寄：

收件人

900005 屏東縣屏東市菸廠路1號

屏東縣政府文化處

「2026屏東文化獎徵件小組 收」

115年5月15日(五)前截止收件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線上繳件：

E-MAIL 至承辦人信箱(a002058@oa.pthg.gov；主旨:提送屏東文化獎徵件資料)，寄送後亦請

電話告知08-7210234#516 謝小姐，避免資料遺漏。報名以寄件時間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2026屏東文化獎基本資料及事蹟表(表1-1)

【附件1】

編號 (由主辦單位填寫):

個人-參選資料表			
姓名			
出生日期	民國	年	月 日
戶籍地址	□□□-□□	通訊資料	公司電話： 住家電話： 手機： 傳真：
通訊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戶籍地址 □□□-□□	電子信箱	
現任單位			
重要學(經)歷			
重要事蹟	(請具體概述對屏東縣特殊貢獻或傑出成就之具體事蹟，如有重要相關獎項、作品、計畫專案等，建議挑選關鍵性內容條列呈現)(建議300字內)		
身分證正面影本黏貼處		身分證反面影本黏貼處	

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頁

2026屏東文化獎參選相關資料一覽表(佐證附件)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平面出版品							
編	號	名	稱	內	容	簡	介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影音資料							
編	號	名	稱	內	容	簡	介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照片							
編	號	名	稱	內	容	簡	介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			
編	號	名	稱	內	容	簡	介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
(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頁)

*報名文件與佐證附件一律不予退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

*如參選人欲提供佐證文件/作品/照片/圖像/影音/新聞等，總件數至多以3件或3個連結為上

限；無則免提供。

2026屏東文化獎基本資料及事蹟表 (表1-2)

【附件2】

編號 (由主辦單位填寫):

團體-參選資料表			
團體名稱			
負責人			
登記立案字號			
登記立案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	
聯絡人			
聯絡方式		通訊資料	公司電話： 住家電話： 手機： 傳真：
地址	□□□-□□	電子信箱	
重要經歷			
重要事蹟	(請具體概述對屏東縣特殊貢獻或傑出成就之具體事蹟，如有重要相關獎項、作品、計畫專案等，建議挑選關鍵性內容條列呈現)(建議300字內)		

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頁

2026屏東文化獎參選相關資料一覽表(佐證附件)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平面出版品							
編	號	名	稱	內	容	簡	介
	1						
	2						
	3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影音資料							
編	號	名	稱	內	容	簡	介
	1						
	2						
	3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照片							
編	號	名	稱	內	容	簡	介
	1						
	2						
	3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			
編	號	名	稱	內	容	簡	介
	1						
	2						
	3						

(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頁)

*報名文件與佐證附件一律不予退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

*如參選人欲提供佐證文件/作品/照片/圖像/影音/新聞等，總件數至多以3件或3個連結為上限；無則免提供。

2026 屏東文化獎推薦表 (表2)

【附件3】

推薦表	
被推薦參選選人	
推薦人/單位名稱	
現任單位	
身分證字號/ 立案字號	
聯絡方式	聯絡人
	聯絡電話
	通訊地址 □□□-□□
推薦意見/理由	
推薦人簽名/推薦 單位用印	(推薦者為個人，請親筆簽名；機關團體者，請蓋正式關防或圖記)

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

(本表由推薦人(單位)填寫，自行參選者無須檢附)

2026 屏東文化獎同意書 (表3)

【附件4】

本人/本單位_____同意被推薦參選

「2026屏東文化獎」。

此致

屏東文化獎遴選委員會

被推薦人簽名/單位用印:

(本表由被推薦人(單位)填寫，自行參選者無須檢附)

2026屏東文化獎參選人確認單及聲明書（表4）


【附件5】

參選人確認單及聲明書

- 表1 基本資料及事蹟表：
個人：本國籍請提供身分證；外籍人士請提供護照或相關證明文件。
團體：公司行號、財團法人、公協會、演藝團體等，請依類別提供正式立案文件，例如團體立案證明、董/理監事名冊、演藝團體登記證…。
備註：參選報名文件，佐證附件一律不予退還。本府完成審查程序後，將另請受獎者提供形象照片檔案，並授權本府作為後續發布屏東文化獎新聞稿及相關推廣宣傳用途。
- 表2 推薦表：（自行參選者，無須填具此表）。
- 表3 被推薦人同意書：（自行參選者，無須填具此表）。
- 表4 參選人確認單及聲明書。
- 額外提供佐證附件：（線上或實體擇一）
- 線上提供： 件。
- 實體寄送： 件。
- （請參選人視需要提供，至多3件；無則免提供）

- 本參選人/參選單位同意參選「2026屏東文化獎」，並充分了解、願意遵守本徵件檢章相關規定。

個人簽名並蓋章或單位用印：



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